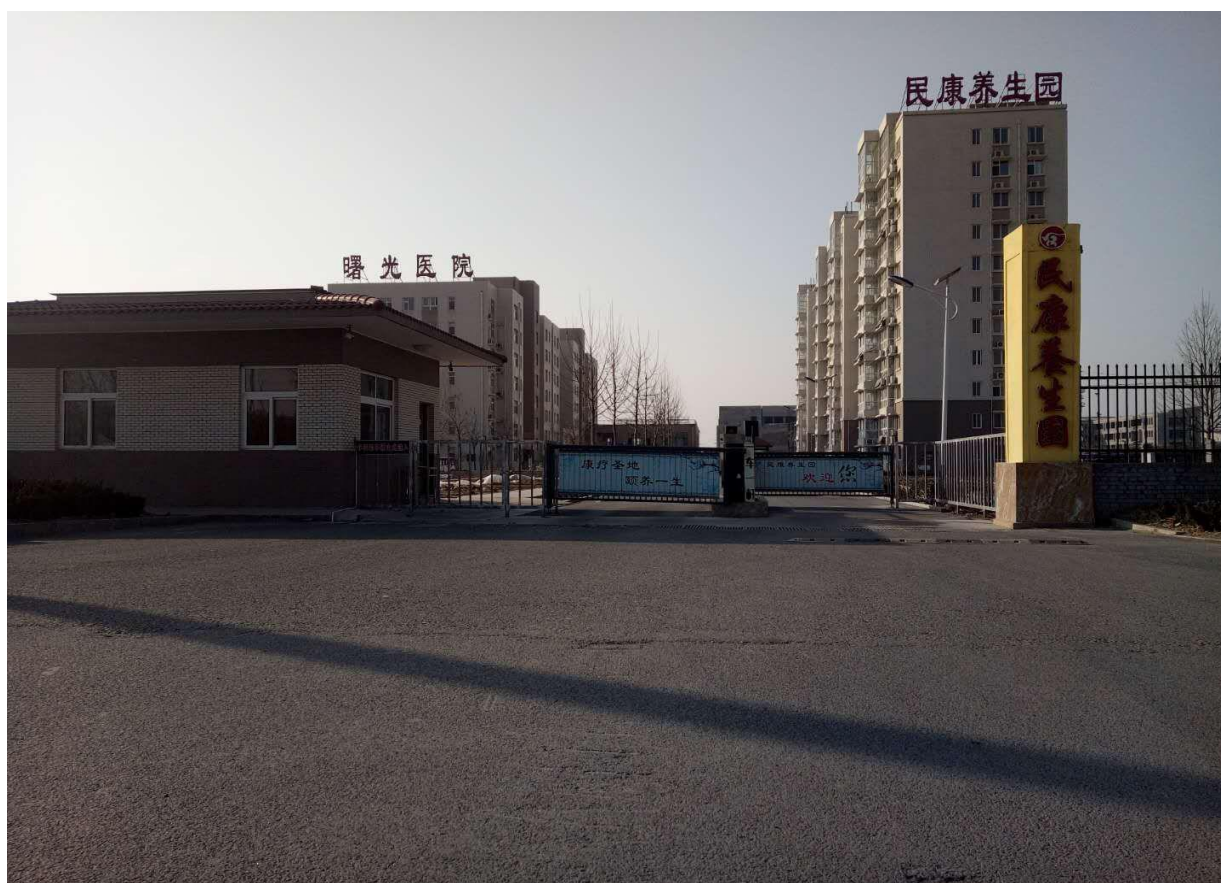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调查）报告表



项目名称：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一期）

监测单位：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目 录

表 1 项目简介及验收监测依据.....1

表 2 项目概况.....2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 7

表 4 工况监测.....8

表 5 验收监测内容.....9

表 6 环境管理调查结果.....18

表 7 结论与建议.....21

附件：

- 1、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验收监测委托函
- 2、东阿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3.08.08）
- 3、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4、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5、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污染物总量确认书

表 1 项目简介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东阿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 单位	北京文华东方环境科技有限 公司		
总投资	4600 万元	环保投资	80 万元	比例	1.74%
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令（2017）年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10）；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鲁环函[2012]493 号《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有关环境监管问题的通知》（2012）； 4、北京文华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5、东阿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3.08.08）； 6、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验收监测委托函； 7、《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8、实际建设情况。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1、厨房油烟执行《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中的小型饮食业单位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限值。 2、废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B 等级标准。 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表 2 工程概况

1、前言

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前身为东阿民康养老院）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投资4600万元，建设东阿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本项目位于东阿县曙光街西段、铜城办事处郑于村境内，曙光街以南，政府绿地花园和老干部活动中心以西，商业街以北。项目占地19200m²，总建筑面积37018.62m²，最终容纳500位老年人养老。项目分三期建设，本次验收范围为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一期，床位200张）。

2、项目进度

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原东阿民康养老院），东阿民康养老院（现为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民康养老院项目于2014年11月建成并投入运行试生产。东阿民康养老院（现为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文华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年8月8日东阿县环境保护局对其进行了审批。2018年1月份公司委托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8年1月13日-14日对厂区有关污染源进行了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19200m²，绿化面积6700m²，建设公寓养老楼、养老生活服务楼、地面停车场、给排水、供电等设施，本项目组成见表表2-1。

表 2-1 本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	备注
1	公寓养老楼	10651m ²	
2	高级养老楼	14367.62m ²	
3	养老生活服务楼	12000m ²	
4	地面停车位	100 辆	

4、项目地理位置及总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东阿县曙光街西段、铜城办事处郑于村境内，曙光街以南，政府绿地花园和老干部活动中心以西，商业街以北，地理位置优越，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院内建筑分布合理，院区平面位置见图 2-2。

5、建设规模及产品规模

本项目占地 19200m²，绿化面积 6700m²，建设公寓养老楼、养老生活服务楼、地面停车场、给排水、供电等设施，为 500 位老年人（其中一期 200 位）提供养老服务。

6、产品方案和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年为 500 位老年人（其中一期 200 位）提供养老服务，主要服务方案见表 2-3。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年能力（位/年）
1	养老服务	——	500（其中一期 200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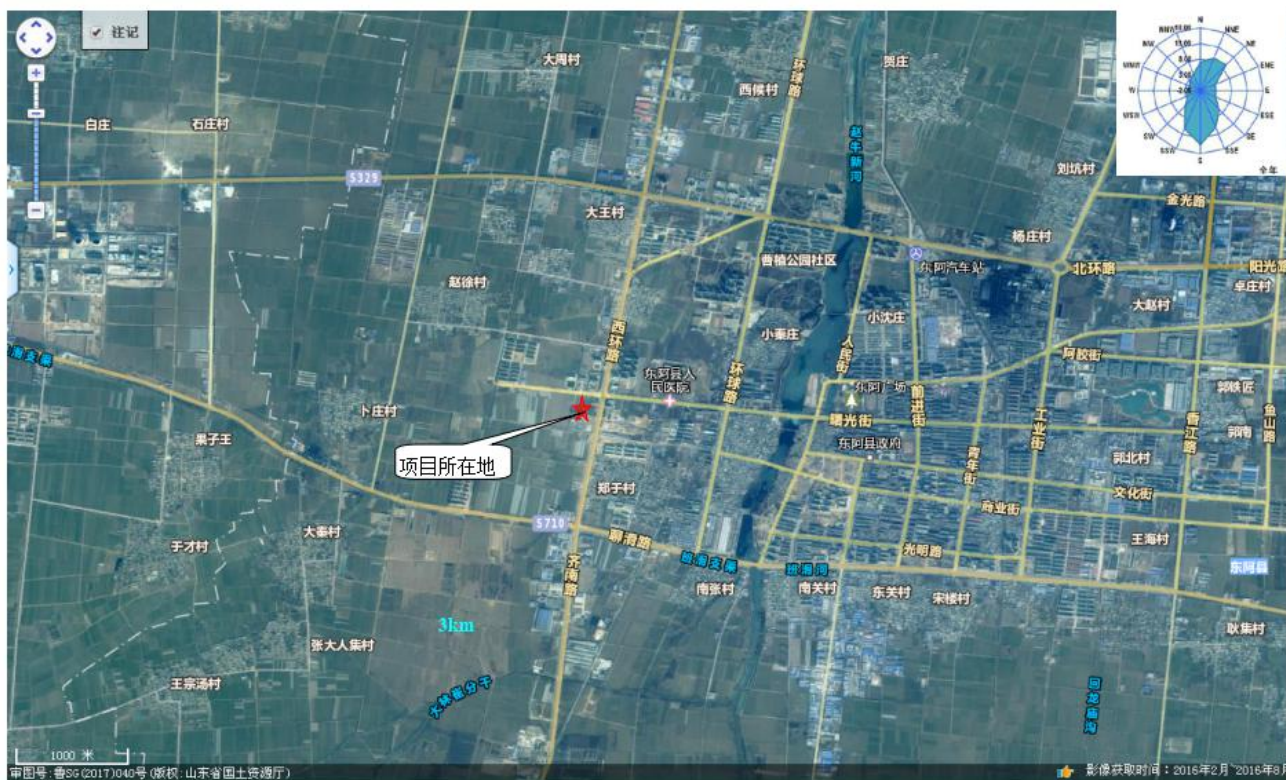


图 2-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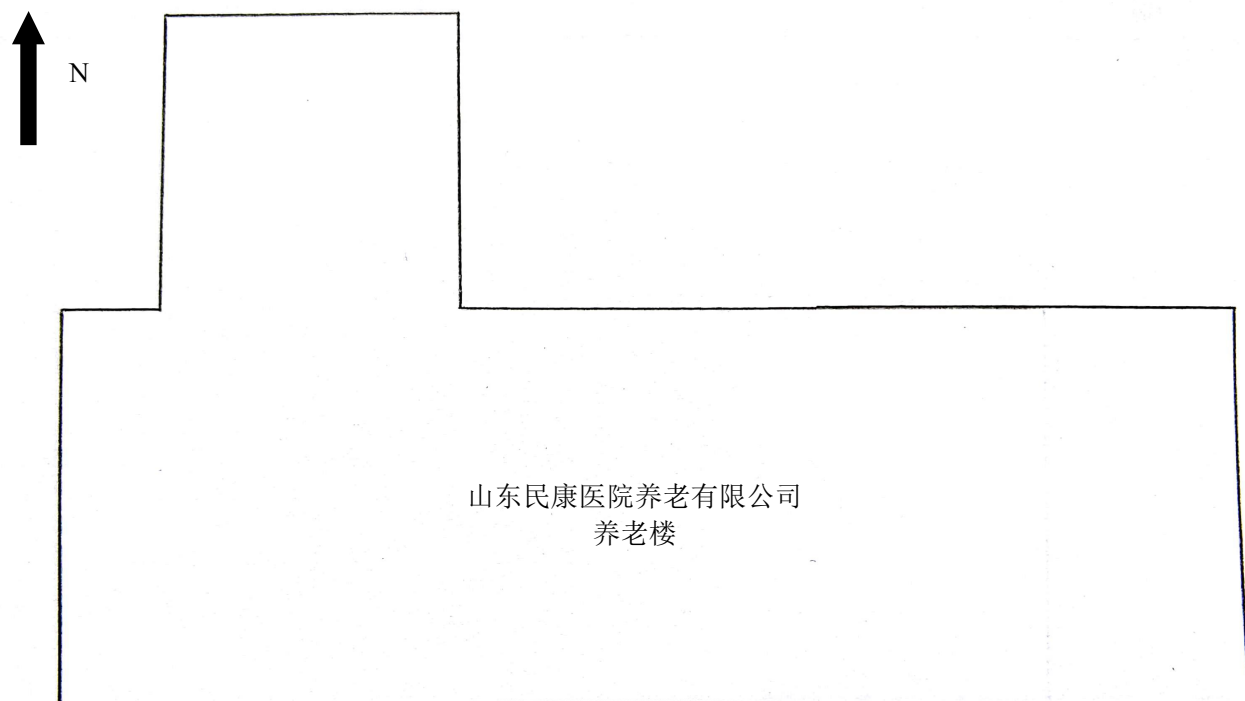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平面布置图

8、公用工程

(1) 生活用水：本项目生活用水为由东阿县自来水厂供给，供应有保证。

(2) 排水工程

本项目实施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口收集后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曙光街污水管网，入东阿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3)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东阿县电网供给。

9、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该项目共有职工 50 人，工作日为 365 天，单班/天，8 小时/班。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

主要污染工序及治理措施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曙光街污水管网，入东阿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地块内运行车辆和停车场汽车尾气、厨房油烟和天然气燃烧废气，以及垃圾收集桶产生的恶臭。

(1) 汽车尾气

本项目设有地面停车场，停车位较少，汽车尾气经空气稀释后排放。停车场周围栽种绿化植被，起到吸收、阻挡汽车尾气的作用。

(2) 燃料废气

本项目厨房燃料使用天然气，燃烧产物为烟尘、SO₂和NO₂，经油烟排气筒排放。

(3) 厨房油烟

项目产生的油烟经收集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处理设施处理后经专用烟道从楼顶排放。

(4) 垃圾收集桶产生的恶臭

垃圾桶收集的垃圾会产生恶臭，及时通知环卫部门清运。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水泵、变电设备、油烟净化器、风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于院区内，并采取了隔声、减振等有效的降噪措施达到较好的效果。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无害化处理。

表 4 工况监测

况监测情况：

本项目分三期建设，其中一期床位 200 张，现已住满，养老院为满负荷状态运行。

监测时间	设计能力(人/d)	实际能力(人/d)	生产负荷 (%)
2018.1.13	200	200	100
2018.1.14	200	200	100

工况分析：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工况稳定生产负荷为 100%，符合国家相关验收标准：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以上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表 5 验收监测内容

一、废气监测因子及监测结果评价

1、废气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监测项目是食堂油烟，油烟排放浓度执行《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中的小型饮食业单位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限值。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内容监测频次见表5-1，具体标准限值见表5-2。

表 5-1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布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排气筒	油烟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表5-2 有组织废气执行标准限值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标准
油烟	1.5	《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DB37/597-2006)

2、废气监测方法、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参见表 5-3。

表5-3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方法	主要仪器设备	检出限 mg/m ³
油烟	金属滤筒吸收和红外分光光度法	DB37/597-2006	分光光度计	0.01mg/L

质量控制措施：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确保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严格实行复核审核制度。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

表 5-4 质控依据及质控措施方法一览表

项目类别	质控标准名称	质控标准号
废气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	HJ/T 373-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检定日期	有效期
综合大气采样器	HY-98	2017. 12. 4	1年
721分光光度计	HY-027	2018. 7. 4	1年
电子分析天平	HY-11	2018. 7. 4	1年

采样质控措施：检测、计量设备强检合格；人员持证上岗；

采样前确认采样滤膜无针孔和破损，滤膜的毛面向上。采样仪器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标定，在监测时确保采样流量。多功能声级计测量前校准值 93.8dB，测量后校准值 93.6dB，噪声检测期间无雨雪、风速小于 5m/s。采样仪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监测时确保其采样流量

表 5-5 大气采样器中流量孔口流量校准记录表

校准日期	仪器编号	表观流量 (L/min)	流量 (L/min)	是否合格
2018. 1. 13	HY-097	100	99.8	合格
	HY-60	100	100.3	合格
	HY-116	100	99.6	合格
	HY-095	100	99.8	合格
2018. 1. 14	HY-097	100	99.7	合格

	HY-60	100	100.1	合格
	HY-116	100	99.8	合格
	HY-095	100	100.6	合格

4、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5-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设施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限值 DB37/597-2006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高或平均值		
油烟净化器进口 (◎1)	2018年	排气量 (m³/h)	4555	4500	4583	/	/	/
		油烟排放浓度 (mg/m³)	12.31	14.89	12.94	/	/	
		折算后油烟排放浓度 (mg/m³)	16.49	19.85	17.14	/	/	
排气筒出口 (◎2)	1月13日	排气量 (m³/h)	1785	1854	1881	1840	/	/
		油烟排放浓度 (mg/m³)	2.10	2.22	2.51	/	/	/
		折算后油烟排放浓度 (mg/m³)	1.07	1.16	1.29	1.29	1.5	达标
最低去除率为 92%								
油烟净	2018	排气量 (m³	4561	4586	4622	/	/	/

化器进 口 (◎ 1)	年 1 月 14 日	/h)						
		油烟排放浓 度 (mg/m³)	11. 84	12. 97	15. 51	/	/	/
		折算后油烟 排放浓度 (mg/m³)	15. 52	17. 05	8. 19	/	/	/
排气筒 出口 (◎2)		排气量 (m³ /h)	1830	1824	1826	1827	/	/
		油烟排放浓 度 (mg/m³)	2. 52	2. 86	2. 75	/	/	/
		折算后油烟 排放浓度 (mg/m³)	1. 32	1. 30	1. 45	1. 45	1. 5	达 标
最低去除率为 91%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油烟进口小时排放浓度最高值为 19.85mg/m³、17.05mg/m³，出口小时排放浓度最高值分别为 1.29mg/m³、1.45mg/m³，油烟净化设备去除效率为 92%、91%，满足《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中的小型饮食业单位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限值。

二、废水监测因子及监测结果评价

1、废水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本项目废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B 等级标准。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5-7，废水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5-8。

表 5-7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布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总排口	COD	一天 4 次，监测 2 天
		SS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表 5-8 废水执行标准限值

污 染 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L)	执行标准
COD	5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中的 B 等级标准
SS	400	
氨氮	45	
总磷	8	
动植物油	100	

2、废水监测方法、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废水监测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参见表 5-9

表 5-9 废水的监测方法一览表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	检出限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4.0mg/L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电子天平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721 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721 分光光度计	0.025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红外分光光度计	0.01mg/L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表 5-10 质控依据及质控措施方法一览表

项目类别	质控标准名称	质控标准号
废水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HJ/T 373-2007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	HJ 493—2009
采样质控措施：检测、计量设备强检合格；人员持证上岗； 采样人员根据采样方案或要求，选择合适采样容器、采样设备和监测仪器，采样容器洗涤方法按样品成分和监测项目确定，有特殊要求的洗涤方法按特殊要求处理，细菌学项目的采样容器按监测方法中的要求事先灭菌，对现场使用的监测仪器进行功能和校准状态核查，保证使用仪器完好；运输中保证监测仪器不损坏，确保现场仪器正常使用。		

3、废水监测结果

表 5-11 废水监测结果表

表 1 废水检测结果									
设施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限值 GB/T3196 2-2015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高值		
沉淀池出口 (☆)	2018 年 1月 13日	COD (mg/L)	119	137	157	161	161	500	达标
		SS (mg/L)	16	17	19	11	19	400	达标
		总磷 (mg/L)	0.37	<0.1	<0.1	<0.1	0.37	8	达标
		氨氮 (mg/L)	8	7	6	7	8	45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9	10	11	13	13	100	达标
	2018 年	COD (mg/L)	108	149	129	151	151	500	达标

1月 14日	SS (mg/L)	10	12	15	12	15	400	达标
	总磷 (mg/L)	<0.1	<0.1	0.13	<0.1	0.13	8	达标
	氨氮 (mg/L)	6	7	6	6	7	45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10	12	11	10	12	10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废水 COD_{Cr} 最高排放浓度为 161mg/L，SS 最高排放浓度为 19mg/L，氨氮最高排放浓度为 8mg/L，总磷最高排放浓度为 0.37mg/L，动植物油最高排放浓度为 13mg/L，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B 等级标准。

三、噪声监测因子及监测结果评价

1、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

监测点位：根据厂区噪声源的分布，在厂址各厂界中心处 1 米处，共设置 4 个监测点，噪声布点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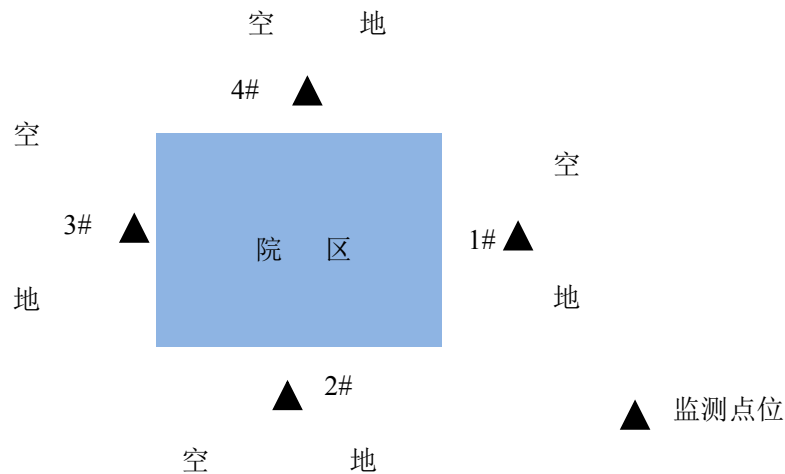


图 5-1 噪声检测点位图

噪声监测内容如表 5-12 所示：

表 5-12 噪声监测内容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布设位置	频次
1#	东厂界	均在厂界外 1 米	监测 2 天，昼间监测 1 次
2#	南厂界		
3#	西厂界		
4#	北厂界		

2、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3

表 5-1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方法	检出限
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3、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噪声执行标准限值见表 5-14。

表 5-14 厂界噪声评价标准限值

项目	执行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 dB (A)	60 (昼间)
	50 (夜间)

4、噪声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厂界噪声监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噪声仪器校准结果见表 5-15，噪声监测所用仪器见表 5-16。

表 5-15 噪声仪器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编号	校准器具编号	测量前仪器校准 (dB)	测量后仪器校准 (dB)
2018.1.13	HY-040	HY-048	93.8	93.6
2018.1.14	HY-040	HY-048	93.8	93.3

表 5-16 噪声监测所用仪器列表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检定日期	有效期
噪声分析仪	HY-040	2017. 9. 16	1 年
声级校准器	HY-048	2017. 11. 27	1 年

5、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5-17。

表 5-1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1#项目东厂界外 1 米处	2#项目南厂界外 1 米处	3#项目西厂界外 1 米处	4#项目北厂界外 1 米处
2018 年 1 月 13 日	昼间	Leq (A)	55.4	56.2	55.6	55.6
	夜间		不生产			
2018 年 1 月 14 日	昼间		57.8	55.2	54.6	54.5
	夜间		不生产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1#、2#、3#、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4.5dB(A)–57.8dB(A) 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表 6 环境管理调查结果

1、环保审批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要求，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文华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年8月8日东阿县环境保护局对其进行了审批。有关档案齐全，环保投资及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实施。

2、环境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为了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制定了《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养老院负责。

3、环保设施建成情况

表 6-1 环保处理设施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处 理 设 施
1	废气	项目产生的油烟经收集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处理设施处理后经专用烟道从楼顶排放
2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曙光街污水管网，入东阿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无害化处理
4	噪声	采用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4、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6-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与环评符合情况
1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厨房油烟、天然气燃烧废气以及垃圾收集桶产生的恶臭。厨房油烟通过油烟机	项目产生的油烟经收集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处理设施处理后经专用烟道从楼顶排放，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油烟进口小时排放浓度最高值为	已落实

	脱油烟处理后排放。建设单位必须采取加强绿化、及时清运垃圾桶垃圾等措施降低周围环境的污染	19.85mg/m ³ 、17.05mg/m ³ ，出口小时排放浓度最高值分别为1.29mg/m ³ 、1.45mg/m ³ ，油烟净化设备去除效率为92%、91%，满足《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中的小型饮食业单位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限值。	
2	项目运营后噪声主要为公用设备噪声和社会噪声，设备噪声主要有空调室外机、水泵、变配电设备以及油烟净化器及配套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采用低噪设备，：变配电设备置于独立用房；油烟净化器及配套风机采取减振隔声处理，噪声排放必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排放限值。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水泵、变电设备、油烟净化器、风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于院区内，并采取了隔声、减振等有效的降噪措施达到较好的效果。验收监测期间，1#、2#、3#、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54.5dB(A)–57.8dB(A)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	已落实
3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曙光街污水管网。项目经总量办审核不占用总量指标。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曙光街污水管网，入东阿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验收监测期间，废水COD _{Cr} 最高排放浓度为161mg/L，SS最高排放浓度为19mg/L，氨氮最高排放浓度为8mg/L，总磷最高排放浓度为0.37mg/L，动植物油最高排放浓度为13mg/L，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B等级标准。	已落实

4	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无害化处理。	已落实
---	---	------------------------------------	------------

表 7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工况验收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为 100%，符合国家相关验收标准：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以上的要求。

2、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油烟进口小时排放浓度最高值为 $19.85\text{mg}/\text{m}^3$ 、 $17.05\text{mg}/\text{m}^3$ ，出口小时排放浓度最高值分别为 $1.29\text{mg}/\text{m}^3$ 、 $1.45\text{mg}/\text{m}^3$ ，油烟净化设备去除效率为 92%、91%，满足《山东省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中的小型饮食业单位排放标准中规定的限值。

3、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 COD_{Cr} 最高排放浓度为 $161\text{mg}/\text{L}$ ，SS 最高排放浓度为 $19\text{mg}/\text{L}$ ，氨氮最高排放浓度为 $8\text{mg}/\text{L}$ ，总磷最高排放浓度为 $0.37\text{mg}/\text{L}$ ，动植物油最高排放浓度为 $13\text{mg}/\text{L}$ ，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B 等级标准。

4、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1#、2#、3#、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4.5\text{dB}(\text{A})$ – $57.8\text{dB}(\text{A})$ 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5、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无害化处理。

二、建议：

1、进一步完善各种环保规章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将环境管理纳入到日常管理全过程中去。

2、加强厂区绿化工作。

关于委托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
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民康养老院建设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函

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我院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现已建成并投入运行，运行状况稳定、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条件。现委托你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联 系 人：张林萍

联系电话：0635-3267120

联系地址：东阿县曙光街西段、铜城办事处郑于村境内

邮政编码：252000

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8 日

东阿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东阿民康养老院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东阿民康养老院：

你公司东阿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及有关附件现已收悉。我局按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审查，审批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东阿县曙光街西段、铜城办事处郑于村境内。总占地面积 3116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7018 平方米。总投资 4600 万元，环保投资 80 万元。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同意按环评报告表的意见开展工程的环保设计和技术标准建设。

二、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管理中，必须逐项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恢复措施，并着重落实以下要求：

1、施工期间，加强施工管理、运输管理和物料管理，采取封闭、围挡、蓬盖、定期洒水、及时清理和清扫等有效措施，以防止扬尘、有毒有害气体等污染，大气污染物排放必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的相关要求。

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厨房油烟、天然气燃烧废气以及垃圾收集桶产生的恶臭。厨房油烟通过油烟机脱油烟处理后排放。建设单位必须采取加强绿化、及时清运垃圾桶垃圾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污染。

2、施工期间必须采取选用低噪设备和先进工艺、基础减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设置临时屏障等降噪措施以减少噪声污染，施工期间噪声排放必须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要求。严格在规定时间内施工（6：00—22：00），防止噪声扰民，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作业时，须经批准并公告附近居民。

项目营运后噪声主要为公用设备噪声和社会噪声，设备噪声主要有空调室外机、水泵、变配电设备以及油烟净化器及配套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采用低噪设备：变配电设备置于独立用房；油烟净化器及配套风机采取减震隔声处理，噪音排放必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排放限值。

3、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曙光街污水管网。项目经总量办审核不占用总量指标。

4、施工期间建筑和生活垃圾要及时清运处理，防止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营运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项目竣工后，必须及时恢复因工程造成的生态破坏，合理布局，加强绿化，达到防尘、降噪的目的。

6、如使用专项或财政资金，应确保专款专用，发生挪用等违规行为，你单位应负全部责任。本批复仅限东阿县级核准（审批）有效。

7、项目建设过程中确保各项措施的落实，项目建成后须及时向县环保局申请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

1 总则

1.1 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下简称《环保法》）等一系列国家颁布的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

1.2 遵循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方针，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组织实施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2 管理要求

2.1 对日常生活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必须大力开展综合利用工作，做到化害为利，变废为宝；不能利用的，应积极采取措施，搞好综合治理，严格按照标准组织排放，防止污染。

2.2 认真贯彻“三同时”方针，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防治污染的建设项目必须提前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生产使用。

2.3 我院归属的生产界区范围，应当统一规划种植树木和花草，并加强绿化管理，净化辖区空气；对非生产区的空地亦应规划绿化，落实管理及保护措施。

3 组织领导体制和应尽职责

3.1 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公司确定一名副总经理主管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成立公司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由办公室归口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

日常工作须对养老院负责。

3.2 院领导层应将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列入经营决策范畴。养老院在转机建制过程中，必须加强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

4 防止污染和其它公害守则

4.1 生活废渣（生活垃圾、食物剩渣等）应按指定地点倒入或存放；建筑修理的特种垃圾，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不准乱堆乱倒。有关部门应定期组织清理，并搞好回收和综合利用，化害为利，变废为宝。

4.2 各部门拆除的废旧设备、电器线路、容器和管道等物品，以及产品零件洗涤设备积存的废油、废水，都应搞好回收，变害为利。严禁乱丢乱抛或倒入下水水道，影响环境及污染河水。

5 违反规则与污染事故处理

5.1 发生一般轻微污染事故，分厂应及时查明原因，立即妥善处理，并在事故发生二小时内报告生产管理部门和综合办公室备案。

5.2 由于工作责任心不强、管理不严、操作不当、违反规定等引起有害物质或气体的大量排放，酿成严重污染事故时，部门应立即报告生产管理部门和工程部门，便于及时组织善后处理。事后必须发动群众讨论，查明原因，明确事故责任者，并填写事故报告送生产管理部门和综合办公室。最终由综合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研究，提出处理意见，报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后执行。

5.3 因污染事故危害环境及损坏绿化时，事故责任部门应如实提供情况，主动配合综合办公室共同研究，做好道歉、赔偿处理工作，不得推脱责任。

5.4 部门或个人违反环境保护及“三废”治理规定的，应根据情节轻重及污染危害程度，进行教育或经济责任制扣分或罚款处理。

山东民康医院养老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8 日

编号： 号

东阿县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

项目名称： 东阿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东阿民康养老院

申报时间：2013 年 8 月 1 日

东阿县环境保护局制

项目名称：东阿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东阿民康养老院																				
法人代表	张文孝	联系人	张林萍																		
联系电话	0635-3267120	传 真	0635-3267120																		
建设地点	东阿县曙光街西段、铜城办事处郑于村境内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	Q8414 老年人、残疾人养护服务																	
总投资（万元）	4600	环 保 投 资	80	环 保 投资比例	1.74%																
计划投产日期			年工作时间																		
主 要 产 品			产量（吨/年）																		
环 评 单 位	北京文华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一、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公寓养老楼、高级养老楼、养老生活服务楼，并配套建设地面停车场等其他辅助工程。																					
二、水及能源消耗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 称</th> <th>消耗量</th> <th>名 称</th> <th>消耗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水 （吨/年）</td> <td>37135</td> <td>电（千瓦时/年）</td> <td>300</td> </tr> <tr> <td>燃煤（吨/年）</td> <td></td> <td>燃煤硫分（%）</td> <td></td> </tr> <tr> <td>燃油（吨/年）</td> <td></td> <td>电厂蒸汽（吨）</td> <td></td> </tr> </tbody> </table>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37135	电（千瓦时/年）	300	燃煤（吨/年）		燃煤硫分（%）		燃油（吨/年）		电厂蒸汽（吨）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37135	电（千瓦时/年）	300																		
燃煤（吨/年）		燃煤硫分（%）																			
燃油（吨/年）		电厂蒸汽（吨）																			

项目名称：东阿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

三、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污染要素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年排放量	排放去向
废水	1. COD	400mg / L	12.29t / a	东阿县污水处理厂
	2. 氨氮	25mg / L	0.77t / a	
废气	1.			—
	2.			—
固废（危废）	1.	—		
	2.	—		

备注：

四、总量指标调剂及“以新带老”情况

项目名称：东阿民康养老院建设项目

五、政府下达的“十二五”污染物总量指标（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尘

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预测污染物排放总量（吨/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尘
0	0	0	0	

县级环保局总量管理部门初审意见：

本项目废水排入东阿县污水处理厂，不占总量控制指标，同意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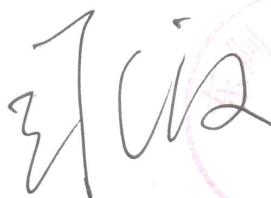
经办人：

负责人：杨光。

2013年8月2日

县级环保部门负责人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